

[illegible]

合																					
计																					
以下由纳税人填写:																					
纳税人声明		此纳税申报表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》及其《实施细则》的规定填报的,是真实的、可靠的、完整的。																			
纳税人签章						代理人签章								代理人身份证号							
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:																					
受理人						受理日期				年				受理税务机关签章							
										月											
										日											

本表一式两份,一份纳税人留存,一份税务机关留存。

- 填表说明: 1. 本表适用于资源税纳税人填报(国家税务总局另有规定者除外)。
2. “纳税人识别号”是纳税人在办理税务登记时由主管税务机关确定的税务编码。
3. 煤炭的征收品目是指财税[2014]72号通知规定的原煤和洗选煤,征收子目按适用不同的折算率和不同的减免性质代码,将原煤和洗选煤这两个税目细化,分行填列。其他从价计征的征收品目是指资源税实施细则规定的税目,征收子目是同一税目下属的子目。
4. “销售量”包括视同销售应税产品的自用数量。煤炭、原油的销售量,按吨填报;天然气的销售量,按千立方米填报。原油、天然气应纳税额=油气总销售额×实际征收率。
5. 原煤应纳税额=原煤销售额×适用税率;洗选煤应纳税额=洗选煤销售额×折算率×适用税率。2014年12月1日后销售的洗选煤,其所用原煤如果此前已按从量定额办法缴纳了资源税,这部分已缴税款可在其应纳税额中抵扣。
6. “减免性质代码”,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下发的最新《减免性质及分类表》中的最细项减免性质代码填报。如有免税项目,“减征比例”按100%填报。

资源税纳税申报表(二)

(按从量定额办法计算应纳税额的纳税人适用)

税款所属期限: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 金额单位:元至角分

纳税人识别号																			
栏次	征收品目	征收子目	计税单位	销售量	单位税额	本期应纳税额	本期减免	本期减免	减免性质代码	本期已缴税额	本期应补(退)								

							销量	税额			税额
	1	2	3	4	5	6=4×5	7	8	9	10	11=6-8-10
合 计											

以下由纳税人填写：					
纳税人声明	此纳税申报表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暂行条例》及其《实施细则》的规定填报的，是真实的、可靠的、完整的。				
纳税人签章		代理人签章			代理人身份证号
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：					
受理人		受理日期		年 月 日	受理税务机关签章

本表一式两份，一份纳税人留存，一份税务机关留存。

填表说明：

1. 本表适用于资源税纳税人填报（国家税务总局另有规定者除外）。
2. “纳税人识别号”是纳税人在办理税务登记时由主管税务机关确定的税务编码。
3. 征收品目是指资源税实施细则规定的税目，征收子目是同一税目下属的子目。
4. “计税单位”是指资源税实施细则所附“资源税税目税率明细表”所规定的计税单位。“销售量”包括视同销售应税产品的自用数量。
5. “本期减免销量”是指“本期减免税额”对应的应税产品减免销售量。
“减免性质代码”，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下发的最新《减免性质及分类表》中的最细项减免性质代码填报。

